

景德镇学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学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景德镇学院是一所由景德镇市人民政府主办的多科性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院确立了“地方性、应用型、开放式”的办学定位，走“特色化、差异化、国际化”发展之路，确定了把学院建成一所“合格的、特色鲜明的、应用技术型地方本科院校”的发展目标。

（一）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根据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制定学院发展规划，不断调整专业结构，构建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推进学院体制改革和教学改革，优化结构和资源配置，提高高等教育的质量和效益；

（三）加强平台和科研团队建设，提升学术科研水平，提高服务地方经济的水平，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四）依法自主办学，实行民主管理。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部门本级。

景德镇学院共设有 36 个部门，包括 17 个党政群团机构，分

别为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纪委综合办公室、纪委监督检查室、审计处、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工作处、科学研究处、招生就业工作处、基建后勤管理处、计划财务处、保卫处、工会、团委；14 个教学单位，分别为人文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教育学院、陶瓷美术与设计艺术学院、音乐舞蹈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机械电子工程学院、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体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景德镇开放大学）、国际教育与交流中心、景德镇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6 个教辅部门，分别为图书馆、学报编辑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美术馆、档案馆（校史馆）、心理咨询中心；3 个科研机构，分别为陶瓷文化艺术研究中心、高等教育研究与评估所、景德镇学研究中心。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677 人，其中在职人员 492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184 人；年末学生人数 10017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5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540.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9,770.1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83.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0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8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823.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056.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54.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22.16
	30			61	
总计	31	24,178.30	总计	62	24,178.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823.90	20,540.25	0.00	0.00	0.00	0.00	283.65
205		教育支出		17,537.90	17,254.25	0.00	0.00	0.00	0.00	283.65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086.69	1,08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86.69	1,08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6,446.81	16,163.16	0.00	0.00	0.00	0.00	283.65
2050205		高等教育		16,413.31	16,129.66	0.00	0.00	0.00	0.00	283.6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3.50	3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00	6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00	6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56.14	18,086.65	4,969.48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9,770.14	14,800.65	4,969.48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086.69	0.00	1,086.69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86.69	0.00	1,086.69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8,679.05	14,796.25	3,882.79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7,183.35	14,762.75	2,420.59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95.70	33.50	1,462.2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00	68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00	68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540.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9,486.48	19,486.4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00	6.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00.00	1,60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0.00	68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0.00	1,00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40.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72.48	22,772.4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54.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22.16	1,122.1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354.3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894.64	总计	64	23,894.64	23,894.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772.48	17,803.00	4,969.48
205			教育支出	19,486.48	14,517.00	4,969.4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086.69	0.00	1,086.6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86.69	0.00	1,086.69
20502			普通教育	18,395.39	14,512.60	3,882.79
2050205			高等教育	16,899.69	14,479.10	2,420.5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95.70	33.50	1,462.2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40	4.4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40	4.4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00	68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00	68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0	40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0.00	28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00	1,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81.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8.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23.37	30201	办公费	81.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6.92	30202	印刷费	36.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957.4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0.06	30204	手续费	0.8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432.11	30205	水费	25.89	310	资本性支出	436.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7.53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7.83	30207	邮电费	16.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77	30208	取暖费	22.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5.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98	30211	差旅费	43.7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8.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6.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40	30215	会议费	19.1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2.17	30216	培训费	139.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9.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3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9.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2.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8.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4.1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76.2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1.06
30308	助学金	344.54	30228	工会经费	28.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237.5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9.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3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687.90	公用支出合计					2,11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70.00	31.61
1.因公出国（境）费	2	5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0.00	16.2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0.00	16.26
3.公务接待费	6	70.00	15.35
（1）国内接待费	7	—	15.3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2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11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99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学院 2021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22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3894.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932.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699.8 万元，下降 36.69%；本年收入合计 20823.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466.6 万元，下降 6.58%，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0540.3 万元，占 98.64%；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83.7 万元，占 1.3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4178.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3056.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549.1 万元，增长 2.44%，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1122.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232.2 万元，下降 66.55%，主要原因是：增加产教融合用建设项目支出，结余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8086.7 万元，占 78.45%；项目支出 4969.5 万元，占 21.5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732.2

万元，决算数为 205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84%。其中：

（一）教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384.9 万元，决算数为 229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91%，主要原因是产教融合项目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00 万元，决算数为 1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80 万元，决算数为 6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00 万元，决算数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03.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081.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615.4 万元，增长 20.9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调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8.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281.8 万元，下降 43.30%，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 7.1 万元，印刷费减少 94.4 万元，水费减少 104.2 万元，电费减少 471.5 万元，维修（护）费减少 573.3 万元，劳务费减少 21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272.8 万元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06.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56.8 万元，增长 34.8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医疗补助增

加。

（四）资本性支出 436.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37 万元，下降 55.14%，主要原因是：学院专用设备购置数量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0 万元，决算数为 3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59%，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7.03 万元，下降 18.2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人因公出国。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人因公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无人因公出国。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0 万元，决算数为 1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93%，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5.2 万元，下降 25.4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人数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18 批，累计接待 993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0 万元，决算数为 1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52%，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1.8 万元，下降 9.9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车辆改革，减少车辆开支。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22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减少。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73.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47.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73.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6.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本单位无政府采购中的服务采购支出。（市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校车以及实验实训基地用车。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3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969.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学生国家三奖学金专项经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资金”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0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景德镇学院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两个项目全年预算支出 3507.3 万元，全年执行总计 35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将 2021 年度市级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绩效自评总报告主要包括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 2 个项目）进行公开。

2021 年度景德镇学院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景德镇学院 2021 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学生国家三奖学金专项经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资金”等 2 个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

二级项目《学生国家三金奖学金专项经费》主要目标为：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激励引导学生到基层就业和应征入伍；支持学校家庭经济困难生助学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金，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按时完成国家奖学金的评选及发放工作。

二级项目《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资金》主要目标为：完成实验室的建设与验收，提高相关专业的实验教学水平，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及工程实践经验，增强学生适应能力，培养出大批一流实用性人才；另一方面弥补日常办学经费不足，保障教学正常运行。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项目绩效评价，理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总结经验教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掌握和了解该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实施效果，为今后项目开展总结经验，使其发挥更大的作用。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开展：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 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 绩效评价方法和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

三、综合评价结论

《学生国家三金奖学金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学生国家三金奖学金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86.7 万元，执行数为 12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54%。

《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8 万元，执行数为 1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在项目中，学院依法自主办学，实行民主管理。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履行了单位职能。

其中三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学生总人数 10017 人，其中本科生人数为 9075 人，专科生人数为 942 人。2021 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本科生人数为 243 人，

占本科生总人数的 2.68%；2021 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专科生人数为 50 人，占专科生总人数的 5.31%；获得 2021 年国家助学金本科生人数为 1911 人，占本科生总人数的 21.06%；获得 2021 年国家助学金专科生人数为 242 人，占专科生总人数的 25.69%。

其中中央资金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完成专业技能培训 3 次，切实解决了学生初入社会与企业融合困难的问题。覆盖教学实验室建设 3 个，支持专业数量 5 个。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本单位、本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正积极探索和建立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结果应用机制，把绩效管理与部门发展目标结合起来，将绩效评价结果与财政资金管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高绩效意识和结果应用，不断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1. 学生国家三金奖学金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学院			实施单位		景德镇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6.70	1086.70		1086.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6.70	1086.70		1086.7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激励引导学生到基层就业和应征入伍；支持学校家庭经济困难生助学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金，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按时完成国家奖学金的评选及发放工作。				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确保脱贫家庭（原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了应助尽助。积极引导学生应征队伍，做好了相应资助工作。为办理助学贷款的同学做好政策宣传和服务工作，按时完成了国家奖学金的评选及发放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应征入伍受助学生享受比例	100%	100.00%	4	4	
			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以省教育厅标准	2.68%	4	4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	>20%	21.06%	4	4	
			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以省教育厅标准	5.31%	4	4	
			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	>20%	25.69%	4	4	
		质量指标 (15分)	专款专用率	100%	100.00%	5	5	
			学生源地助学贷款政策知晓率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15分)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100.00%	15	15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20分)	减轻学生经济压力，激励学生成长成才	接受资助的家庭 经济困难生不因 贫失学	100.00%	20	20	
满意度指 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20分)	学生满意度	>85%	90.00%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 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学院			实施单位		景德镇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8.00	1508.00	1508.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8.00	1508.00	150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实验室的建设与验收，提高相关专业的实验教学水平，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及工程实践经验，增强学生适应能力，培养出大批一流实用性人才。 目标2：提升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目标3：弥补日常办学经费不足，保障教学正常运行。				基本满足了专业要求和实验教学的需要，提高了相关专业实践教学水平和质量，提高了相关专业毕业生服务社会的能力，使学生直接受益，保障了教学正常运行，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全年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20分）	专业技能培训	3个	3个	7	7	
			教学实验室建设	3个	3个	7	7	
			支持的专业数量	5个	5个	6	6	
		质量指标 （20分）	教学设备使用率	≥90%	90%	10	10	
			招标时认真研究设备的参数，保证设备满足实验实践教学基本要求	满足要求	满足要求	10	9	
		时效指标 （20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80%	95%	20	2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利用实验中心及实验室做课题，服务地方经济社会，推动科研反哺教学	≥85%	90%	20	17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0%	90%	10	10		
		学生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每个市级部门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国家三金包含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及国家助学金。其中国家奖学金是国家面向普通高校学生设立的荣誉最高国家级奖项，用于奖励特别优秀的全日制在校本专科学生。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高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严格把握“家庭经济困难”和“品学兼优”的主体资格标准。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高校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中的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项目总体预算为 1086.7 万元，执行数为 12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54%。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全面贯彻实施素质教育，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奋发向上、发挥潜能、全面发展，培育学生的创新精神，不断促进学生德智体等全面发展，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阶段性目标：对建档建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品学兼优的学生进行帮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项目绩效评价，理清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总结经验教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掌握和了解该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实施效果，为今后项目开展总结经验，使其发挥更大的作用。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开展：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

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 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 绩效评价方法和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根据景德镇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组织实施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 组织实施：根据工作需要，提出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定期开展检查监督。一是调阅项目资料；二是查询项目实施情况；三是走访项目实施的部门及学生。

3. 分析评价：该专项的组织实施，整体健康发展，激励了学生勤奋学习、奋发向上、发挥潜能、全面发展，培育学生的创新精神，不断促进学生德智体等全面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部分均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度学生国家三金奖学金专项经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86.7 万元，执行数为 12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54%。主要产出和效果：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激励引导学生到基层就业和应征入伍；支持学校家庭经济困难生助学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金，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按时完成国家奖学金的评选及发放工作。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制定的《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学院高度重视奖学金发放工作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落实工作措施，层层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项目过程情况。全面落实各个学院管理责任，健全奖学金评定体系，细化量化考核指标。

（三）项目产出情况。按时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并积极开展奖学金评定工作。学院本科生人数为 9075 人，专科生人数为 942 人。2021 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本科生人数为 243 人，占本科生总人数的 2.68%；2021 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专科生人数为 50 人，占专科生总人数的 5.31%；获得 2021 年国家助学金本科生人数为 1911 人，占本科生总人数的 21.06%；获得 2021 年国家助学金专科生人数为 242 人，占专科生总人数的 25.69%。

（四）项目效益情况。减轻学生经济压力，激励学生成长成才。学院总人数为 10017 人，其中获得奖学金人数高达 2446 人，占学生人数的 24.4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每一项项目的实施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及执行小组，根据相应的评选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方案，并由项目组负责具体实施。

2. 要出台相应的项目内部管理制度，确保专款专用，做到项

目经费有保障。

3. 项目要有专人负责，管理方要随时检查，保证评选质量和相关工作进度。

存在问题：我校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规范、成熟。项目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无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的使用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无明显为问题存在。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大政策扶持，通过增加项目资金额度，加大投入。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六）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